

附件 4-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商洛市应急综合预警处置中心的防汛应急物资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1、防汛应急包（多功能包），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福建省琪冠箱包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5人，营业收入为1260.23万元，资产总额为2358.8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2（包含7）、防汛应急包（强光手电筒），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宁波云友电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6人，营业收入为980万元，资产总额为1235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3、防汛应急包（雨衣），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如皋市龙霸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5人，营业收入为2150万元，资产总额为2837.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4、防汛应急包（救生绳），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东台市佳海救生设备厂，从业人员6人，营业收入为621.26万元，资产总额为716.87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微型企业）；

1.5、防汛应急包（救生衣），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东台市福锐救生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8人，营业收入为1643.84万元，资产总额为2233.72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6（包含9）、防汛应急包（雨伞），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晋江骏博雨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1643.84万元，资产总额为2233.72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7、防汛应急包（安全帽），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唐山市科昱达劳保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0人，营业收入为4621.96万元，资产总额为5139.1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8、防汛应急包（雨鞋），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大连安斯盾鞋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5人，营业收入为1122.79万元，资产总额为1639.4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9、防汛应急包（毛巾），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新疆极限天霖纺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65人，营业收入为4365万元，资产总额为458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10、防汛应急包（高频口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

为阳江市江城区拓利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5人，营业收入为638.25万元，资产总额为682.41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
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 11、防汛应急包（防护手套），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临沂市福安特劳保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6人，营业收入为235.34万元，资产总额为284.29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
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投光灯具、（5）、手提式防爆探照灯、（6）、多功能
应急灯，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尚为照明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334人，营业收入为83779万元，资产总额为77229万
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汽油发电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南通吉安发电机
组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5人，营业收入为5380万元，资产总额
为5863.4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
企业）；

4、卫星电话，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星联天通科技
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0人，营业收入为8500.51万元，资产总额
为7700.2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
企业）；

8、防水照明喊话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大厚电
子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0人，营业收入为2798.89万元，资产总
额为2984.8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
企业）；

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西安一健水利物资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9月20日

说明：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